

证券代码：605488

证券简称：福莱新材

公告编号：临 2025-157

债券代码：111012

债券简称：福新转债

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以邮件通知的方式发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8 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夏厚君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经过讨论审议，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福莱新材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

案（修订稿）》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承诺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福莱新材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承诺（修订稿）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1 日